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实际控制人薛济萍先生拟将其持有的中天科技集团 65.00%股权转让给其子薛驰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薛驰先生成为中天科技集团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薛济萍先生变更为薛驰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系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资产安排进行的股权转让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中天科技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天科技集团。

●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持有公司 22.68%股份。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概况

2025 年 6 月 16 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薛济萍先生的通知，得知薛济萍先生与薛驰先生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薛济萍先生将其持有的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集团”）65.00%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薛驰先生（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转让完成后，薛济萍先生不再持有中天科技集团股权，薛驰先生持有中天科技集团 65.00%股权。2025 年 6 月 16 日，中天科技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薛济萍先生与薛驰先生为父子关系，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资产安排而进行的股权转让。2025 年 6 月 16 日，薛济萍先生通过协议方式向薛驰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 65.00%的股权及对应全部权益。截至目前，中天科技集团持有公司 22.68%股份，系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义务，不涉及中天科技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本次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天科技集团，实际控制人由薛济萍先生变更为薛驰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天科技集团尚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转让双方的基本情况

转让方薛济萍先生简历如下：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中天科技集团董事长、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1971 年参加工作，曾任南通市黄海建材厂党委书记、厂长，如东县河口镇党委副书记；1992 年创办南通中南特种电缆厂，带领企业进军光通信领域；1996 年任江苏中天光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9 年至 2013 年 7 月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劳动模范等荣誉。

受让方薛驰先生简历如下：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2 月到 2013 年 2 月任中天科技光纤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9 年 6 月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5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南通市政协常委、民建南通市委副主委、全国工商联执委委员、江苏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南通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江苏省科协委员、南通市科协副主席。先后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全国优秀企业家、江苏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江苏省 333 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江苏制造特殊贡献奖、江苏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2024 年被聘为“中国科协科技人才奖项评审专家”。

（三）《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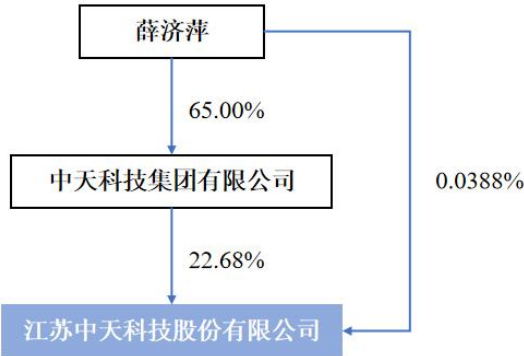
2025 年 6 月 16 日，薛济萍先生与薛驰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薛济萍先生将其持有的中天科技集团 65.00%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薛驰先生，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2025 年 6 月 16 日，中天科技集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薛济萍先生将其所持有的中天科技集团 65.00%股权以 0 元对价转让给新股东薛驰先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上述股权转让的交割日为本协议生效之日。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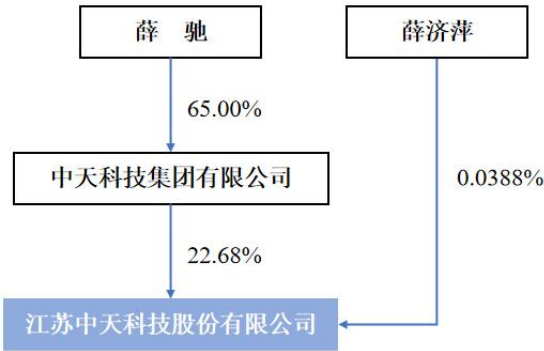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持有公司 22.68%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系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的股权结构变更，不涉及中天科技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薛济萍先生变更为薛驰先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的股权控制关系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



三、本次权益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资产安排进行的股权转让行为，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于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编制并披露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